

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公司员工团队的凝聚力，公司积极研究股权激励策略，通过持续推出激励计划，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结合在一起。自 2017 年公司首次推出股权激励计划以来，公司管理团队稳定、勤勉尽责、尽力为股东创造价值，公司业绩保持持续稳定的增长态势。

继 2020 年 12 月推出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为进一步健全公司长效激励与约束机制，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创业板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5 号—股权激励》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筹划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主要包括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之后公司新引进的优秀人才及其他核心人员，旨在扩大激励对象覆盖面，强化激励效果，促进公司长期稳定发展。现将本次激励计划主要内容及相关事项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拟采取的形式及股票来源

本次激励计划拟采用股票期权作为激励工具。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

二、本次激励计划所涉及的股票数量

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20%。本次激励计划中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获授的本公司股票数量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

三、激励对象

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为公司在职的核心技术（业务）骨干员工以及公司董事会认为需要进行激励的其他员工，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人员。

四、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激励计划尚处于筹划阶段，具体激励对象人数、激励规模、激励对象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等均未确定，从推出到实施需要取得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批准。鉴于此，本次筹划的股权激励事项最终能否顺利形成激励方案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尽快推进相关工作进度，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董事会审议及披露本次激励计划草案的时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不超过 3 个月。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三十日